嘉兴市秀洲区综合行政执法局

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浙江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》的要求，向社会公布嘉兴市秀洲区综合行政执法局2019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从2019年1月1日起到12月31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19年，秀洲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对照《2019年浙江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以及市、区关于落实省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责任分解的标准要求，以制度建设为支点，狠抓政务公开质量，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突出全面实效，深入推进政务公开。**一是加强主动公开。**根据区政府统一部署，以浙江政务服务网、秀洲区政府网站为主渠道，推动政务信息公开。2019年，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104条，其中在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上更新222条；嘉兴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网站更新94条；浙江政务服务网公开行政许可187条，行政处罚案件299件；微信公众号信息公开数168条；嘉兴日报等媒体公开信息数134条。**二是规范受理依申请公开。**对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提出的申请，严格按有关要求和规定的程序及时办理。2019年，我局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0件。

（二）突出公正透明，推动行政执法信息公开。按照“谁执法谁公示”的原则，及时梳理各项行政执法职责，实时公开相关信息，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2019年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共办理一般程序案件299起，全部通过政务网站予以公示。

（三）突出标准规范，强化体制机制保障。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建立“一把手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分工负责、各科室具体实施”的管理机制，明确局办公室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的牵头组织、政务信息上网及日常维护工作，各科室队协助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推进政务公开规范化、标准化建设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|  |
| --- |
| 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许可 | 4 | -1 | 292 |
|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| 0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上一年项目数量 | 本年增/减 | 处理决定数量 |
| 行政处罚 | 　10 | +1 | 　361 |
| 行政强制 | 0 | 0 | 0 |
| 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 |
| 信息内容 | 采购项目数量 | 采购总金额 |
| 政府集中采购 | 　6 | 24.61万元 |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本年度，没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没有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行政复议 | 行政诉讼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| 复议后起诉 |
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 结果维持 | 结果纠正 | 其他结果 | 尚未审结 | 总计 |
|   |   |   |   |  0 |   |   |   |   | 0  |   |   |   |   | 0 |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深化。

二是队伍建设有待加强，工作培训开展少，对信息公开相关要求研究还有待进一步加深。

（二）改进措施

**一是深化推进政务公开。**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，进一步细化公开内容，完善公开目录。将政务公开工作和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，加强各部门信息梳理，确保政府信息实时有效公开。

**二是强化制度保障。**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和长效工作机制，加大政务公开管理力度，落实工作职责，增强信息公开意识和责任意识，不定期地对全局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督促检查，及时发现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、有序、规范进行。

**三是加强队伍建设。**组织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通过积极参与工作培训、学习借鉴其他单位好的经验做法等途径，提高工作人员的能力素质，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